

附件 3

食品安全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1. 省纪委监委：负责对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中失职、渎职等违纪行为的调查处理。

2. 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负责把握食品安全事件新闻报道的正确导向，指导事件调查处置部门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指导协调新闻单位做好食品安全事件的新闻报道。

3. 省委政法委：负责综合运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有效手段，协调督促有关部门落实食品安全综合治理措施；督促推动重大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案件依法处理工作。

4. 省委网信办：负责把握食品安全事件网络宣传工作的正确导向，指导协调省内网站做好食品安全事件的网络新闻报道；指导事件调查处置部门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加强对互联网信息管理和网上舆论引导。

5. 省发展改革委：负责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食品安全相关重大投资项目，配合相关部门加强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专业技术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协助做好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工作。

6. 省教育厅：负责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对学校食堂、学生营养餐、学校周边食品经营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进行调查，组织开

展相关应急处置。

7. 省科技厅：负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置的科技攻关，为事件处置提供技术支持。

8.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所需储备救治药品及相关产品的保障供给；协助对乳品、转基因食品、酒类等特定食品工业中食品安全事件的调查和应急处置；负责食盐引起的食品安全事件中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并依法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防止或者减轻社会危害。

9. 省民族宗教委：负责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开展相关食品安全事件的调查处置，配合开展相关技术鉴定工作。

10. 省公安厅：负责食品安全事件中涉嫌犯罪行为的侦查，加强对食品安全事件现场的治安管理，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11. 省民政厅：负责协助做好受食品安全事件影响人群的生活救助工作。

12. 省司法厅：负责对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法行政的监督指导；协助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监狱、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等司法行政机关集体用餐造成的食品安全事件进行调查并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引导律师等为食品安全事件、重大违法犯罪案件依法处理工作提供法律服务。

13. 省财政厅：负责省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资金保障及资金使用监督管理。

14. 省生态环境厅：负责组织对造成食品安全事件的环境污

染事件进行调查处置；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开展环境污染处置。

15.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协助调查处理建筑工地食堂发生的食物中毒事件；根据需要参与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

16. 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协助提供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公路、水路交通运力保障；协助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交通运输过程中发生的重大食品安全事件进行调查处理。

17. 省农业农村厅：负责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畜禽屠宰、奶畜饲养和生鲜乳生产、收购等环节质量安全事件中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并依法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防止或者减轻社会危害；负责有关检测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相关检测评估，提出评估结论。

18. 省商务厅：负责协调指导开展食品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参与食品商业企业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19. 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对旅游场所用餐造成的食品安全事件进行调查并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20. 省卫生健康委：负责组织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技术支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开展事件调查、核定事件级别、提出应急响应建议；负责应急处置工作医疗救援力量建设和监测队伍建设；组织医疗救治，协调现场处置及技术调查；提供相关标准解释。

21. 省应急厅：负责指导省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协助有关监管部门组织处置事故灾难引发的次生食品安全事件。

22. 省市场监管局：负责对生产加工、餐饮和流通领域发生的食品以及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食用农产品安全事件进行调查处理，组织开展相关检测，责令召回问题产品并作相应处理；对食品安全事件所涉及的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并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组织开展相关检验检测和风险评估，提交事件发生原因、处置过程和总结评估报告；承担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工作中跨地区、跨部门的协调联动等省食安办职责。

23. 省林业局：负责可食用林产品种植养殖环节质量安全事件中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并依法配合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防止或者减轻社会危害。

24. 省广电局：在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的指导下，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新闻报道工作中广播电视机构的相关管理协调工作。

25. 省粮食和储备局：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和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中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并依法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防止或者减轻社会危害。

26. 省通信管理局：负责配合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查处网络销售食品事件和网络违法销售食品案件。

27. 西安海关：负责重大进出口食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事件调查、处理工作，并依法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防止或者减轻社会危害。

28.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负责航空运营食品安全监管与隐患排查；组织指导民航运输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协调提供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的民用航空运输保障。

29. 中铁西安局集团：负责铁路运营食品安全监管与隐患排查；组织指导铁路运营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置；提供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的铁道运输保障。